

西南民族地区“草根文化”的基础教育意蕴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信息中心 出版日期：2006-9-1 期数：567 阅读：276次

么加利在《西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4期撰文指出，在现代化迅速向民族地区推进的今天，西南各民族文化尤其是带有民间色彩的“草根文化”在国家意识形态所主导的“正统”、“现代”、“先进”、“高雅”文化面前具有了“边缘”、“乡土”、“低俗”的意味。民族文化面对生于斯、长于斯的人们所具有的基础教育作用被有意无意地淡化，区域内民族地区的基础教育被窄化为国家在民族区域内进行的小学、中学教育。基于此，作者以澄清“基础教育”、“草根文化”等基本概念为出发点，从维系西南民族地区民族成员的生存、培养其道德习惯与审美情感、促进其民族认同等3个层面，提出西南民族地区各民族“草根文化”所具有的基础教育意蕴：“草根文化”中蕴含的民族智慧构成了民族成员生存之基础；“草根文化”培植着区域内成员的道德习惯、审美情感的基础；“草根文化”培植着扎根故土的情结，促成了民族认同的基础。针对落实“草根文化”的基础教育功能，作者提出了3点建议：确立新的民族基础教育观、整理加工“草根文化”、加强校内外教育的融通。

[\[文章推荐\] 独联体的“童奴”](#)

[\[文章推荐\] 前苏联——“性奴”的产地](#)

[\[文章推荐\] 前苏联秘密改革计划](#)

 打印本页 |  关闭窗口

昵称：

此新闻下共有评论 0 条

没有评论。

请注意！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尊重网上道德，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
- 民族宗教网拥有管理笔名和留言的一切权利。
- 您在民族宗教网留言板发表的言论，新华网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
- 民族宗教网新闻留言板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如您对管理有意见请向留言板管理员反映。

京备案号：[京ICP备05058461号](#)

中国民族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复制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2003 中国民族报社信息中心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民族报社 EMAIL-zgmzb@sina.com